**第27講：如何再經歷神同在（出33:1-34:35）**

1. 神說將不和以色列人一起去。（出33:3）

2. 百姓要悔改認罪才能重新回到神的同在中。（出33:4-6）

3. 神與人的相處：  
3.1. 神並沒有真的棄絕百姓。（出33:9）  
3.2. 罪使神和百姓有了區隔。（出33:7-11）  
3.3. 神與摩西的關係。（出33:11）

4. 摩西的禱告（出33:12-23）：  
這被稱為舊約聖經中最大膽的禱告。  
4.1. 摩西想知道神差遣的使者是誰（出33:12）。  
4.2. 神應許會參與整個的旅程。（出33:14）  
4.3. 摩西很在意神的同在。（出33:15-16）  
4.4. 摩西禱告，希望看見神（出33:17-18）  
“榮耀”希伯來文的意思是重量，甚至是人所不能承受的。人不能看神的面。  
4.5. 神的顯現（出33:19-23）  
人只能看到神經過的地方，我們借著神的行動和作為來認識他。

5. 重新立約（出34）：  
5.1. 神在摩西面前顯現。（出34:1-9）  
5.2. 立約的條件和律例。（出34:10-28）  
5.3. 摩西的面皮發光。（出34:29-35）  
5.4. 摩西蒙上帕子。（出34:29-35）  
代表律法的時代慢慢退去和恩典時代的到來（林後3:7-18）